

有關「家長教師會 2008-09 年度家長理事」補選結果、「教師理事名單」
及
邀請家長參選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事宜

各位親愛的家長：

(一)「家長教師會 2008-09 年度家長理事」補選結果及「教師理事名單」：

2008-2009 年度「家長教師會家長理事補選」程序已於 9 月 30 日完滿結束，順利補選出 2008-2009 年度之「家長教師會家長理事」。於當天的「家長教師會常務理事會議」中，亦已由各位家長理事互選及通過了各家長理事的職務。連同由校方委任的「教師理事名單」，全體理事芳名如下：

| 家長理事 | 子女姓名及班級 | 職務 | 教師理事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陳漢利先生 | 陳進謙 1A 陳可淇 5A | 主席 | |
| | | 副主席 | 林貫兒副校長 |
| 張詠思女士 | 朱浩揚 4B | 秘書 | 王笑玉老師 |
| 羅佩樂女士 | 彭樂陶 2A | 司庫 | 廖杏群老師 |
| 鄭子英女士 | 何潔滢 5B | 聯絡 | 樊佩芳老師 |
| 樊素萍女士 | 張潤珽 4A | 康樂 | 伍婉玲老師 |
| 黃偉明先生 | 黃麗雯 4A | 總務 | 葉麗玉老師 |
| 任慧美女士 | 鄧婉彤 1B | 聯絡(候補理事) | |
| 薛志強先生 | 薛可欣 1D | 康樂(候補理事) | |

(二)「邀請家長參選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：

「學校管理委員會成員」包括校長、教師代表兩名、家長代表兩名及業外人士代表兩名。於 2004-2005 年度 7 月份，「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」已由學校管理委員會通過修訂。依據新修訂之章程，有關選舉詳情如下：

- 所有現就讀本校的學生家長均有權**自薦或被提名參選**成為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之家長代表；
- 如**推薦**別人參選，必須先取得**被提名者的同意**；
- 所有現就讀本校的學生家長均有權**投票**選出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之家長代表。

新學期開始，去屆兩位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祝麗娟女士及曾劍輝先生隨着子女畢業，任期已終結，而他們餘下一年的任期，需經由補選程序選出的兩位家長代表出任 2008-2009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職務。

2008-2009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選舉程序如下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0月2日(星期四) | 派發「家長教師會通告第(4)號」(即本通告)，邀請家長參選 |
| 10月6日(星期一) | 截止報名參選，請交家長教師會第(4)號通告回條 |
| 10月8日(星期三) | 派發「政綱表格」給參選的家長 |
| 10月13日(星期一) | 參選之家長交回填妥之「政綱表格」給班主任 |
| 10月15日(星期三) | 將候選人資料上載於學校網頁及以報告板展出於校園 |
| | 向全校家長派發「家長教師會通告第(5)號」---「候選人資料」及「選票」(每個家庭2張) |
| 10月16日(星期四)至 10月20日(星期一) | 老師、家長(親身或由子女交回)將填妥之選票放入投票箱 |
| 10月21日(星期二) (8:20am) | 於本校禮堂開票，歡迎所有家長到場監票 選舉結果將於學校網頁公佈 |

我們誠意邀請你們參與家校事務，請不要遲疑，參選成為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，與我們攜手合作，提供優質教育，一同為我們的孩子建立一個更臻完善的成長地方。

***無論是否參選，此通告之回條亦必須交回班主任。**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709 2220 向林貫兒副校長查詢。

家長教師會主席

校長

學校管理委員會選舉主任

祝麗娟

謝麗華

林貫兒

謹啟

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

回條

有關「家長教師會 2008-09 年度家長理事」補選結果、「教師理事名單」
及
邀請家長參選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事宜

謝校長、林副校長、祝女士：

領悉2008-2009家長教師會通告第(4)號內容。

本人：

1. 有意參選成為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
請將政綱表格交給我讀本校的第一名子女〔 _____ 班 姓名 _____ 〕
2. 無意參選成為「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」
3. 無意參選，但推薦()班 學生：_____ 之家長：_____ 參選
(已得到他/她本人的同意)

*只需選擇一項，在適當的內加上√

() 班 學生姓名 _____ ()

家長簽署 _____

聯絡電話 _____

(參選或推薦者填寫)

二零零八年十月 日